

序號	1	發言日期	110/06/24	發言時間	21:12:20
發言人	劉德彰	發言人職稱	稽核主管	發言人電話	(02)2751-4188#702
主旨	公告本公司參加限制性招標，取得「大潭電廠既有水灣緊急清淤工程」採購案				
符合條款	第 51 款	事實發生日	110/06/24		
說明	<p>1.事實發生日:110/06/24</p> <p>2.公司名稱:工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p> <p>3.與公司關係(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本公司</p> <p>4.相互持股比例:不適用</p> <p>5.發生緣由:本公司參加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北部施工處主辦之「大潭電廠既有水灣緊急清淤工程」採購案限制性招標，以新台幣 8 億 6 仟 4 佰萬元得標。</p> <p>6.因應措施:本公司歷年來完成相關工程之資歷甚多，並擁有多年豐富之規劃及施工經驗，承攬該工程對本公司業績及獲利均可有所挹注。</p> <p>7.其他應敘明事項:無。</p>				